



業界意外事故 (2021年6月)

於2021年6月4日，沙田火炭發生一宗致命工作意外，意外中一名工人懷疑在大廈外牆搭建懸空式竹棚架時從高處墮下至二樓停車場，送院後證實不治。

建造業議會就此向各持份者發放以下安全訊息。煩請閣下在合適情況下，將以下安全訊息轉發給貴會會員 / 機構相關人員及業界其他持份者，謝謝。

相關連結：<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106/04/P2021060400866.htm>

來源：政府新聞處

改善建議

▶ 作為承建商 / 分判商 / 僱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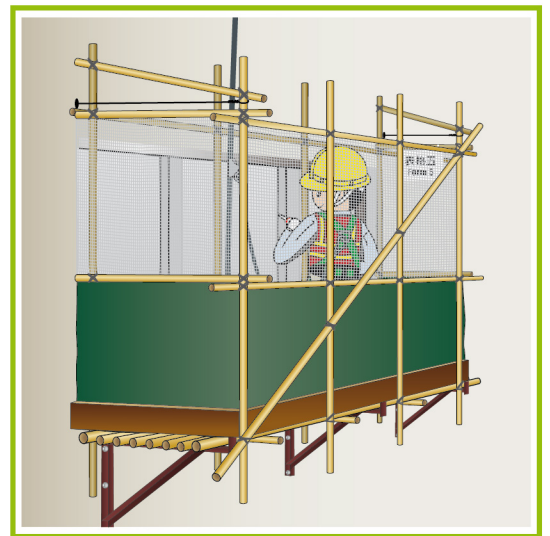
1.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其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後，找出所有與該工作相關的潛在危害，尤其針對高處工作；
2. 在每個工作地方提供適當和足夠的安全進出口，並定期檢查及妥善維修；
3. 確保每一個工作平台均以橋板鋪密，並須穩固和平坦地擱在其支持物上；
4. 鄰近危險邊緣、孔洞或空隙的位置，均須為妥為其圍封或覆蓋；
5. 若為孔洞、危險邊緣或其他空隙加以防護是不切實可行，須向工友提供適當的防墮系統及裝備，以供高處工作的工友使用；及
6. 確保僱用合資格工友進行相關工作，並提供足夠的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相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

▶ 作為前線管工 / 工友：

1. 嚴格落實安全施工方案、程序和安全措施等高處工作；
2. 實施有效的監察和監管，以確保工友嚴格遵從上述的安全措施；
3. 工友如發覺工作地點不安全或個人防護裝備不足夠，應立即停工，並向主管匯報；及
4. 不可擅自改動棚架。

▶ 作為安全從業員：

1. 為高空工作包括棚架工程進行全面風險評估及制訂安全施工程序；及
2. 制定和實施有效的主動性視察計劃，以確保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並匯報不符合安全要求情況。



工作前須搭建合適的懸空式竹棚架

以上只列出安全重點，詳細內容請參閱勞工處發出的《竹棚架工作安全守則》、《安全帶及其繫穩系統的分類與使用指引》及由建造業議會發出的《竹棚架工作平台安排指引》及《高空工作安全手冊》。

免責聲明

本訊息不構成有關事宜或任何其他事宜的專業意見。此外，對採用或不採用本訊息所引致的任何後果，建造業議會（包括議會成員及僱員）概不負責。如有任何關於本訊息的問題，可致電2100 9000查詢。